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15.11.044

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的构建

方晨亮¹, 孙梓光²

(1. 厦门大学 经济学院; 2. 厦门大学 能源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目前高校学生党建工作存在一些问题,如学生入党动机呈现多元化、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培养教育力度不够、学生党建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等。应构建完善的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深刻认识到学生党建工作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核心,完善党建工作制度,做好“选苗”“育苗”工作,健全学生党员评价与监督体系,建立科学的学生党员退出机制,提升学生党员素质。

关键词:构建; 学生党员; 质量保障体系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5)11-0136-03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高校中学生党员数量明显增多,然而,学生党员质量参差不齐,党员整体素质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如何构建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保量保质地向党组织输送人才,是目前高校党建工作中一个亟待解决的重大课题。

1 目前高校学生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1.1 学生入党动机呈现多元化

在经济全球化背景的影响下,整个社会环境变得复杂,价值多元化,各种社会思潮、中西文化相互渗透,学生入党动机呈现多元化,主要表现为:有的学生入党受家庭因素的影响,把入党当作完成父母或者亲人的意愿;有的学生出于实用主义,把入党当作增强就业竞争力、找到一个好工作的“敲门砖”;有的学生出于从众心理,看到周围同学申请,自己也跟着申请。

1.2 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的培养教育力度不够

对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进行培养教育,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是保障学生党员质量的有力措施。然而,在实际中存在不少问题。具体表现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与考察工作流于表面形式,由于积极分子人数多,工作量大,导致考察工作马虎应付,没有尽到应尽的责任;党校培训、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班是是学生党员加强理论修养的主要方式,但理论学习一般是单方面传授,且教育内容与实际结合不紧密,导致学生认为理论学习枯燥,积极性不高;多数学生党支部“重发展,轻教育”的工作模式忽略了学生党员的再教育,导致部分学生党员出现自我松懈现象;党支部的活动未能贴近学生的当前之需,创新性不足,没有根据不同年级、不同专业对于活动的需求相应地开展一些教育引导工作。

1.3 学生党建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管理工作,对于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要的意义。目前学生党建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基层党组织对发展学生党员工作的战略意义认识不足,存在“重组织建设、重党员发展、轻党员教育”现象;学生党建相关的系统性培训与指导不够到位;学生党建工作整体规划不够明确,党建载体创新性不足;学生党员的评价与监督机制以及不合格学生党员的退出机制不够完善。

2 构建完善的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学生党员素质

从上述分析中可见,党建工作的改革创新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而党建工作的首要任务就是构建党员的质量保障体系,使得发展党员不仅在数量上增加,更要有质的提高,从而使我们党保持活力,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实现伟大的“中国梦”“民族梦”。教育部在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重点工作方案中也明确提出“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切实提高大学生党员发展质量,与中组部联合举办全国大学生新党员培训示范班”^[1]。笔者结合多年的基层学生党建工作经验,主要从以下几点建议来讨论如何构建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学生党员素质。

2.1 深刻认识学生党建工作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核心

思想上要提高对“学生党建工作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核心”的认识。只有坚持以党建工作为核心,我们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才会长久不衰。首先,加强理论学习,帮助大学生坚定理想信念,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武装头脑,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怀抱远大理想,练就过硬本领,为实现伟大的“中国梦”而努力。其次,以学生党支部为思想政治教育主平台,发挥学生党支部在班级管理“三驾马车”(党支部、团支部、班委)中的引领作用,以党建带团建,带动各项学生工作,全面服务学生的成长成才。最后,创新党建载体,做好党员的再教育工作,让学生党建进学生社团、进学生宿舍、进网络阵地等,让党员起到模范先锋带头作用,吸引更多学生向党组织靠拢。

2.2 完善党建工作制度,创新管理模式

基层党委应该根据新时期教学和学生学习生活的新变化,围绕“如何培养人,培养怎么样的人”这一主题,不断创新学生党建的管理模式,落实党建的各项工作制度。首先,统筹安排规划全年的学生党建工作,制定和完善学生党员发展程序和党员推选制度,规范整个发展工作流程,提高学生党建工作的透明度和规范化;其次,丰富党校培训、党的理论知识学习班的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提高学生党员对党的理论学习的积极性;再次,定期开展学生党建的业务培训,提高学生党支部委员的党建工作水平;最后,创新党建模式,基层党委应起主导作用,可以让学生党支部与老教工党支部对接,发挥老教工党员对青年学生党员的教育作用,端正学生的入党动机;也可以发挥年轻教师党员、班主任的作用,在发展党员时,可以邀请年轻任课教师党员或者班主任参加,从学业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

2.3 扎实推进,做好“选苗”“育苗”工作

2.3.1 “以老带新”宣传动员工作常抓不懈

首先,从大一新生抓起,强化高中入党的党员意识,严格要求,规范管理,安排新生党员提前报到注册,进行系统培训后,让新生党员做好迎接其他新生报到注册等学生管理服务工作的指引,从小事服务做起,通过新生党员的榜样作用,引导新生树立远大的理想,纯化入党动机,尽早向党组织靠拢。其次,抽调高年级党务工作骨干,在日常工作中指导和带动低年级支部开展党务工作。树立“支部为纽带,帮扶助成长”的理念,以党务工作帮扶为契机,将交流拓展至学习、生活各个方面,从实际行动中让学生感受到党支部的温暖和先进性,使学生的入党心态由“要我入党”向“我要入党”转变。

2.3.2 培养积极分子,增强其党性修养和理论水平

首先,做好积极分子的发展和联系工作。对由团支部推优上来的积极分子候选名单,党支部应召开会议集体讨论候选人各方面的表现,选出思想成熟、各方面表现积极的同学为积极分子,把好党员发展质量的第一关;积极分子甄选出之后,党支部应给每个积极分子配备一个党员联系人,由该联系人关注积极分子的思想动态和学习工作等各方面的情况,并及时向组织汇报,这是党员发展质量的又一重保障。其次,创新工作载体,做好积极分子的培养工作,可以通过不断创新党支部民主生活会的形式,发动积极分子和党员一起合作,秉承“让生活服务于生活”的理念,坚持不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通过民主生活会加强党支部的凝聚作用和积极分子的归属感。最后,发动积极分子带头参加学校各项活动,让其在活动中受教育与成长,也使更多的同学在积极分子的带领下从各种活动中有所收获。

2.3.3 规范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考察工作

建立公正、公开的党校推选制度,根据积极分子在考察期内的学习、工作表现情况,量化考核,选送

入党动机纯正、学习优异、工作突出的积极分子参加学校党校的学习,接受系统的党建知识教育,坚定党的信念。

2.3.4 健全拟发展党员的预审会制度和发展制度

在党员发展时,要注意发展过程中的民主性、规范化和程序化,明确党员发展的条件,健全拟发展党员的预审会制度和发展制度。拟发展党员要先经过基层党委的预审会制度考核,只有通过预审会考核的拟发展对象,学生党支部才可进行党员发展的公示、群众座谈会、党支部发展大会等。在上基层党委的预审会之前,支委会要开会讨论是否推选拟发展对象,班级民主评议测评拟发展对象的群众基础,征求班主任(导师)的意见,了解拟发展对象的学习成绩(科研水平)等。

2.3.5 强化考察期内对预备党员培养的制度化

首先,党支部要积极发挥引导作用,让预备党员积极参与到党支部的活动和日常管理工作中,比如在积极分子的管理工作中,可以让预备党员参与其中,协助指导积极分子,每个预备党员可以联系一两个积极分子,跟踪积极分子的表现情况,同时也以自身的言行给积极分子提供榜样作用,提高预备党员的党务水平。其次,若预备党员在考察期内出现不当行为或者表现不积极,则党支部应开会讨论决定其是否如期转正,并让其限期改正。

2.4 健全学生党员评价与监督体系

一套健全的学生党员评价与监督体系是规范学生党员日常行为的良好方式,也是党建工作质量得以保障的重要措施。在评价方面,可以构建多元化的评价主体,引入普通学生对学生党员的评价、学生党员之间的自评与互评、学生党支部与上级党组织对学生党员的评价来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工作。在监督方面,一方面,重点监督学生党员的党建是否规范,如积极分子联系人、入党联系人、发展党员程序、预备党员考察期等是否规范,确保党建各项工作得到落实;另一方面,加强对学生党员日常行为的监督,是否一如既往地保持先进性,是否在各项活动中起到先锋模范作用等。

2.5 建立科学的学生党员退出机制

虽然党章规定党员有退党的自由,但是在实际工作中,学生党员退党是一个很严肃的问题。学生只要入了党,不犯法不违纪,即使表现再差,也会在党员队伍里继续待下去。这样的学生党员不仅没有起到先锋模范作用,反而会损害党组织的形象。在新时期新形势下,在重视发展学生党员数量的同时,更要注重学生党员质量,要建立学生党员退出机制,坚决清退那些不合格的学生党员。党员退出机制的制定要科学,既要坚持标准、严格要求,又要实事求是,对不履行党员义务、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参加党组织生活、不承担党组织所分配的工作、脱离群众以及经过多元化的评价主体评议不合格的学生党员要加强教育引导,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给予改过自新的机会,要求限期改正,如限期内未改正的,再劝其退党或者提交党支部大会讨论,将其除名,并上报上级党组织批准。学生党员退出机制,不仅可以惩治不合格学生党员,同时也对其他学生党员起到教育和警示作用,促使学生党员时刻牢记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做好学生党员的本职工作。

3 结语

作为教育事业工作者,我们要在不断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正确指引下,脚踏实地,开拓进取,努力推进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教育和帮助青年学生党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青年学生党员具有“感恩、责任、奉献”的历史责任感,坚定理想信念,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实现伟大的“中国梦”“民族梦”而奋斗。

参考文献:

[1] 教育部. 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重点工作方案[Z]. 2012.

(责任校对 莫秀珍)